

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

鄂基协〔2025〕2号

关于表彰全省基层法律服务案卷质量评查 优秀基层法律服务所的决定

各市、州、直管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联络处：

为进一步规范基层法律服务执业行为，全面提升案卷制作质量与业务规范化水平，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以下简称“省协会”）组织开展了2025年全省基层法律服务案卷质量评查工作。在各市、州协会及联络处自查初评的基础上，省协会评查小组随机抽查了64家基层法律服务所，对799份案卷进行了严格综合评审。根据各评查小组的总结及现场评分汇总结果，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对以下优秀单位予以通报表彰：

一、评查基本情况

本次评查随机抽查了全省64家基层法律服务所，共计799份案卷，涵盖民事代理、行政代理、非诉讼代理等多个业务领域。评查小组依据《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所规范建设导则》及相关行业规范，从案卷完整性、手续规范性、文书质量、归档装订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最终评选出一批卷宗规范、质量优良的优秀案卷。其中，一等奖9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5个。

二、表彰名单

经研究，决定对获奖的 24 家单位予以通报表彰：

一等奖（9 个）：

1. 罗田县凤山镇法律服务所
2. 麻城市宋埠镇法律服务所
3. 荆门市东宝区景东法律服务所
4. 钟祥市安陆府法律服务所
5. 赤壁市蒲圻法律服务所
6. 宜昌市西陵区真诚法律服务所
7. 潜江市杨市法律服务所
8. 鄂州市鄂城区维权法律服务所
9. 荆州市荆州区光明法律服务所

二等奖（10 个）：

1. 宜昌市夷陵区龙发法律服务所
2. 房县精诚法律服务所
3. 建始县业州镇法律服务所
4. 襄阳市襄州区鹿门法律服务所
5. 咸丰县楚蜀法律服务所
6. 恩施市六角亭街道法律服务所
7. 通城县隽水镇法律服务所
8. 钟祥市郢中法律服务所
9. 荆州市荆州区古城法律服务所
10. 随州市曾都区南郊法律服务所

三等奖（5个）：

1. 十堰市郧阳区汉江法律服务所
2. 孝南区天平法律服务所
3. 宜城市小河镇法律服务所
4. 天门市西江法律服务所
5. 宜昌市三苑法律服务所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全省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应以先进为榜样，认真学习优秀案卷的制作与归档经验，进一步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案卷质量和管理水平，共同推动我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湖北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

2025年8月20日

